

# 村法治建设工作总结(优秀5篇)

总结是写给人看的，条理不清，人们就看不下去，即使看了也不知其所以然，这样就达不到总结的目的。总结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整理的个人今后的总结范文，欢迎阅读分享，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 村法治建设工作总结篇一

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生产发展、生活富裕、村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为指针，以“三清、四改、五化”和文明村创建为切入点，以增加农民收入、提高农民素质和生活质量为根本，以“四新一好”为重点，把新农村建设作为解决我“三农”问题的新突破口和加强村级组织建设的新载体，科学规划、分步实施、整体推进。

## 村法治建设工作总结篇二

为把我区建设环境优美、生态良好、民风淳朴的“美丽乡村”，特制定本方案。

以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指导，瞄准建设宜工宜游宜居新xx宏伟目标，坚持“开放引领、转型发展、民生优先、生态兴区”的发展战略和“打开大通道、念好山水经”的发展举措，围绕我区农村建设功能定位，结合沉陷区治理、棚户区改造和矿山地质环境整治，结合城乡环境整治，结合文明城区建设，积极组织和调动各方力量，大力开展“美丽乡村”建设行动，着力打造富有格调、洁净优美的城乡风貌，着力实现无山不绿、有水皆清的生态目标，着力形成文明知礼、淳朴和谐的人文环境。

为改善村民生产生活环境，计划在立新村建硬化1780延长米的边沟，铺设人行道1760延长米，改造自来水管线20xx延长

米，修生产生活桥一座，安装太阳能路灯60盏，以上工程造价150万元。

东风村计划20xx计划在东风村硬化边沟1380延长米，铺设人行道20xx延长米，修生产生活桥3座，安装太阳能路灯60盏，以上工程造价170万元。

计划对宏强村修桥一座，安装太阳能路灯30盏，改造自来水管线1000延长米，铺设人行道20xx延长米，工程造价100万元。

通过三个村的基础设施建设，能够改善农村的生产生活条件，使村民能够充分体会到美丽乡村建设带来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围绕示范村科学规划布局、生产生活设施的完备、村容村貌的改善，环境卫生的整洁、增强农民在农村创业增收的信心。

1、村民生活环境的改造。对立新村、东风村、宏强村铺设人行道5760延长米，硬化边沟3060延长米，改造自来水3000延长米，安装太阳能路灯150盏。项目计划20xx年10月末完工。对村屯能启到净化美化作用。

2、环境绿化：栽植绿化树木20000平方米，进一步绿化美化示范村环境。

### **村法治建设工作总结篇三**

到2024年底，全县34个乡村振兴示范村与14个乡村振兴市级领导联系村（引领区）同步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走在全县前列，农业农村现代化取得阶段性重大进展，乡村建设取得突出成效，乡村生态环境显著改善，乡村治理能力明显增强，农民持续增收的能力显著提升，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高，为全县乡村振兴提供示范。

（一）巩固脱贫成果。持续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确保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将易返贫致贫人口和突发严重困难对象纳入监测范围，做到应纳尽纳，落实帮扶措施。加强产业和就业帮扶，逐步提高各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重，到2024年末达到70%以上，重点支持帮扶产业补上技术、设施、营销等短板。千方百计做好脱贫人口稳岗就业工作，促进就地就近就业，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高于本地区平均水平10%以上。

（二）突出规划引领。以高质量村庄规划为龙头，带动乡村“三生融合”、产业发展、设施建设、环境整治等各项工作，夯实乡村振兴基础。因地制宜，把好编制依据、组织审批、技术水平“三关”，提升规划质量，确保可落地、可操作。2022年7月底前，全面完成“多规合一”村庄规划。

（三）做强乡村产业。坚决守住粮食安全底线，稳定粮食生产面积和产量，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非粮化”。大力发展“一村一品”，形成1个及以上带动农民持续稳定增收致富的主导产品和富民产业。大力培育示范带动作用明显的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合作社、龙头企业、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和社会化服务组织等新型经营主体，至少有1个县级示范家庭农场或1个县级农民专业合作社，逐年争创市级、省级示范家庭农场和省级、国家级示范社。村级集体经济收入逐年增长，到2024年底，村级集体经济收入不低于50万元。

（四）完善基础设施。完成“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加强乡村产业路、旅游路、资源路建设，推动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更多向进村入户倾斜。巩固和新增农村自来水人口，确保农村饮水安全保障率100%；有条件的村积极推进农村供水工程建设，加强供水工程维护。巩固提升农村电力保障水平，加快农村电网改造升级。提升农村通信网络水平，实现第五代移动通信5G移动物联网全覆盖。实施乡村清洁能源建设工程，推进燃气下乡，因地制宜推进太阳能、风能、水能等清洁能源利用。扎实推进数字乡村建设，实现“互联网+”公共

服务平台全覆盖。

（五）抓好环境整治。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全力抓好农村建房风貌管控，开展村民集中建房试点。全面深化“首厕过关制”，高质量完成改（新）建农村户用无害化卫生厕所任务，打造一批美丽屋场、美丽庭院。到2024年，各村无非正规垃圾集中堆放点，无敞口垃圾池，无露天焚烧垃圾，村庄保洁覆盖面和垃圾集中收运处理率达到100%，生活污水收集及处理设施覆盖率达到100%，卫生厕所普及率、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率均达到95%以上，每个乡镇的乡村振兴示范村至少一个创建成为省级美丽乡村。

（六）深化乡风文明。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开展“最美乡贤”和身边好人、好婆媳、好邻居等学习宣传活动。持续推进农村移风易俗，推广积分制等治理方式，有效发挥村规民约、家庭家教家风作用，逐步解决高价彩礼、大操大办、厚葬薄养等现实难题，提高乡村社会文明程度，深入开展文明村建设工作，争创省级以上文明村，树立健康文明、积极向上的新风尚。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和核心价值观主题文化墙，每年至少开展5次以上文化活动。丰富乡村文化生活，每个村有1个标准的农家书屋，每年至少开展1次“三下乡”活动。加强历史文化名村、历史街区、传统村庄、农业遗迹等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创新本地优秀传统文化，促进红色旅游与乡村旅游融合发展。建设“湘妹子能量家园”项目。

（七）改进乡村治理。加强党的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充分发挥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抓党建促乡村振兴作用。严格按照“五化”标准建设村党支部，不断加强支村两委班子战斗力，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健全党组织领导下的三治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推行网格化管理、数字化赋能、精细化服务，深化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推广村级组织依法自治事项、依法协助政府工作事项等清单制，减轻村级组织负担。组建本村乡贤和乡村振兴带头人队伍。

（八）提升公共服务。落实农村低保、特困人员供养制度，加强对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以及困境儿童的关爱服务。全面推进健康乡村建设，实现村卫生室产权公有，标准化建设达100%，配备1名以上合格村医，设立公共卫生委员会，为妇幼、老年人、残疾人等重点人群提供健康服务，全面提升农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示范建设三年行动根据各村实际情况，按照整体规划、分步推进的原则推进。

（一）逐村建立任务清单。2022年6月底前，各村对照指导标准，强化目标导向，聚焦短板弱项，深入开展调研走访，充分尊重村情民意，逐村制定示范建设三年行动任务清单，报县级联点领导审定，县乡村振兴局汇总。

（二）确定年度项目清单。每年3月底前，各村对产业发展、乡村建设目标任务实现项目化管理，区分轻重缓急，确定年度实施计划，形成年度项目清单，经县级联点领导审核后，由县乡村振兴局汇总报县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审定。

（三）建立专项任务责任清单。每年4月初，按照职责分工，将项目分解到各职能部门，各县直责任单位应将本行动方案确定的年度任务纳入本单位本年度工作计划，重点保障实施。

（四）组织验收。每年12月底前，县乡村振兴局牵头，会同有关部门对各村实施的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结果作为对相关单位年度乡村振兴实绩考核的重要依据。2024年12月至2025年1月，对照指导标准进行全面验收。

（一）加强统筹。县乡村振兴示范建设工作在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县乡村振兴局加强统筹、督促推动、监督检查，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农业农村局等其他有关单位按职责分工抓好任务落实。注重充分发挥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作用。

（二）整合资源。整合现有资源，统筹科学安排，充分调动政府和社会力量投入的积极性。县直相关部门单位国、省、市、县涉农专项资金申报、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安排，以及农业、水利、林业、交通等项目要优先保障乡村振兴市、县级领导联系村示范建设。注重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和杠杆作用，撬动金融和社会资本更多投向乡村振兴示范创建。

（三）从严考核。建立“每月调度、双月盘点，季度讲评，年终总结”的调度机制，从严考核督导，由县委分管副书记或县政府分管副县长每半年主持召开1次乡村振兴市、县级领导联系村示范创建工作推进会，不定期开展督查检查，及时解决问题。适时总结提炼特色亮点，推出一批乡村振兴典型创新经验、做法，表彰有关先进个人和单位。乡村振兴示范建设工作纳入各乡镇、县直部门单位乡村振兴实绩考核评价范围。对因工作不落实、责任不落实导致成效不明显的地方和单位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 村法治建设工作总结篇四

按照全市统一要求的时间步骤，结合洋草村的实际情况，采取有效措施，高标准启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为下步工作奠定扎实基础。

### （一）调查准备阶段（2008年3月至4月）

1、成立机构，落实责任。成立以支部书记为组长的新农村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安排专职工作人员推进新农村建设，明确工作职责。

2、调查摸底，掌握实情。村干部深入村组，全面了解各村道路、住房、厕所、环境卫生、村情村貌等情况。对照新农村建设的的要求，谋划村屯建设和产业发展思路。

### （二）启动实施阶段（2008年4月至10月）

- 1、宣传发动，营造氛围。制订实施方案，召开新农村建设动员会，专门部署，迅速启动，形成合力推进的氛围。利用广播、标语、宣传栏、下发宣传材料、集中培训等形式，深入到农户进行宣传。
- 2、因地制宜，规划设计。在搞好调查摸底的基础上，因地制宜，搞好村屯建设、产业发展、经济带和景观带的规划设计。
- 3、集中力量，稳步推开。在3至6月集中开展以“三清”为重点的村屯环境整治活动。7月至10月集中开展以“四改”、“五化”为核心的村基础建设工作。

## 村法治建设工作总结篇五

1. 充分发挥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加强村（社区）基层党组织体系建设。积极推行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村（居）委会主任“一肩挑”和村（社区）“两委”成员交叉任职，选优配强村（居）务监督委员会成员。推行村（社区）党组织书记通过法定程序担任村级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

### （二）加强自治建设，完善自治机制

2. 完善民主选举。严格依法选举产生村（居）民委员会、村（居）务监督委员会、村（居）民小组长，村（社区）宣传换届选举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到位，选举程序规范、合法、公开，选风选纪良好，村（社区）组织选举结果符合规定。
3. 推进民主决策。村（社区）重大事项决策实行“四议两公开”。坚持村（居）民会议制度、村（居）民代表会议制度等民主决策相关制度，会议记录、工作资料完整、规范。
4. 强化民主管理。健全村（社区）各种工作制度，严格落实印章管理制度、村（居）务公开制度、民主评议制度等民主管理相关制度。

5. 加强民主监督。村（居）务监督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作用发挥明显，村（居）务决策、财务管理、工程项目等情况得到有效监督。

6. 规范民主协商。实施基层党组织领导、村（居）民委员会负责、各类协商主体共同参与的协商工作机制，合理确定并细化协商内容，定期研究协商中的重要问题。

### （三）加强法治建设，提升法治能力

7. 提升法律服务水平。村（社区）建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配备法律顾问，重大事务积极征询法律顾问的意见建议。及时了解群众法律需求，为村（居）民提供法律服务。

8. 加强法治宣传教育。运用多种载体和形式学习宣传宪法、党内法规及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集中学法，村（社区）积极培养“法律明白人”并发挥作用。

9. 推进法治文化建设。建有功能完备、设施健全的法治讲堂、法律图书角、法治志愿者队伍、法律顾问工作室、法治宣传栏“五个一”，通过以案释法、法治文艺演出、法律讲座、法律图书角、法治文化阵地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建设村（社区）法治文化，因地制宜推广“村民说事”、社区“法律之家”“幸福圆桌会”等做法，打造基层普法和依法治理有效的法治文化阵地。

10. 深化基层依法治理。村（社区）依法决策、依法办事，坚持在法律框架内管理公共事务。

11. 推进移风易俗工作。通过修订村规民约（居民公约）、完善红白理事会、评选星级文明户等，改善不文明行为，培育文明新风。

12. 推动基层志愿服务。统筹发挥社会力量在村（社区）治理的协同作用，培育壮大村（社区）志愿者队伍，在开展公益活动的同时，对群众进行法律和道德宣传教育。

（四）经济社会全面发展，群众安居乐业。

13. 国家各项惠农利民政策得到落实，依托乡村自然资源、人文禀赋、乡土风情及产业特色，发展形式多样、特色鲜明的乡村传统文化、餐饮、旅游等休闲产业，村民收入持续增加，无贫困人口，经济社会发展在当地处于领先水平。

14. 村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健康发展，公共卫生、合作医疗制度完善，村民关系平等和谐，群众安居乐业。

15. 村容村貌绿化、美化、净化，人与环境和谐友好，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有效提升，满意度不断提高。

“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建设指导标准和命名管理办法详见附件1、附件2。